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848,898,571.36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1,848,898,571.36 元，实收股本为 959,925,877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主要原因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主要原因系 2020 年公司大幅亏损所致。具体如下：

1、受新冠疫情及行业环境等因素影响，珠宝行业整体消费处于逐步恢复过程中，公司下游与终端客户需求降低，使当期业务未能达到预期，导致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及毛利额下滑。

2、受疫情和宏观经济放缓影响，公司下游客户回款速度放缓，由于部分应收款项账龄随之逐年增长，对应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有所增加，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3、由于 2020 年国内外疫情、宏观市场经济及整体消费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前期收购的子公司的业绩增长未达预期，其所在的资产组的经营发展受

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业绩遭受冲击并出现亏损。考虑到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等对珠宝行业可能造成的影响，对客流及消费冲击短时间难以消除，未来前景不乐观，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未来发展预期持谨慎态度。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综合考虑上述相关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行业市场变化、未来业绩预测等因素的基础上，对相关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三、应对措施

1、公司将针对国内外宏观形势的变化，持续深耕主营业务，以解决实际问题、防范各项风险为出发点，扎实做好经营决策，稳步推进战略布局。

2、在业务拓展方面，公司将在原有银邮+零售的业务基础上，加速布局文化产业领域，深化战略转型。公司将通过精耕文化产业、聚合电商渠道、对接优质IP资源、建立与业务发展相匹配的管理及授权体系、增加产业链上下游整合等多方面举措，推动公司经营业绩的良性发展。

3、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未来在促进业务增长的同时，通过持续加强资信管理、合理缩短账期及加强催收力度加快应收账款周转等方式加快资金周转，提升盈利能力。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5日